

哈尔滨市公安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的规定，结合2022年度哈尔滨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而成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本年报可通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-政务公开-政府信息公开年报-政府部门中查阅或下载，网址为：<http://xxgk.harbin.gov.cn/col/col111512/index.html>。如有疑问请与哈尔滨市公安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红星街9号，邮编：150010，联系电话：0451-84689004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哈尔滨市公安局在市委、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、党的二十大精神，

坚持依法依规、利企便民、争先创优，强化公开意识，加强信息发布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（一）深入做好公安政务信息主动公开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不断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提高工作透明度，全面推进主动公开工作，主动更新网站目录信息 117 条、通过政务新媒体公开发布信息 11000 余条、通过“百姓谈”栏目办理群众留言 1127 条。

（二）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。严格履行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、归档等环节的制度规范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据信息录入，丰富完善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库，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，完善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，确保答复的及时性和规范性。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2 起，均为自然人申请，全部按照法定程序和时限依法答复。处理因信息公开引发行政复议 2 件、行政诉讼 2 件，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纠正事件。

（三）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管理工作。一是做好政务信息管理工作。系统梳理本单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，保留 14 份规范性文件，废止或失效 10 份规范性文件，印发《哈尔滨市公安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工作机制》。二是持续提升公安政务服务水平。根据有关要求，不断深化市公安局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制定《2022 年全市公安机关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《2022 年全市公安机关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任务清单》，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。

（四）全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一是充分发挥

政府网站作用，及时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积极协调各警种、各部门信息公开，通过有效整合各单位信息、服务资源，优化网站信息结构，丰富公开信息内容，提高信息质量；二是持续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，积极推动融合发展，实现功能共享、资源共享；三是按照《哈尔滨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（〔2022〕—22 号）部署，主动对接相关部门，共同出台转办、联动以及会商交流机制。

（五）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保障。一是密切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发《哈尔滨市公安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进一步分解任务，压实责任；二是明确考核内容、考核方法，将信息公开作为重要考核指标纳入市公安局绩效考评；三是结合“能力作风建设年”活动，开展业务培训和案例指导，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答复规范化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10	1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9463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5764004		
行政强制	4020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6366.42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02	0	0	0	0	0	10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3	0	0	0	0	0	3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3	0	0	0	0	0	43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3	0	0	0	0	0	3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3	0	0	0	0	0	3
		2. 重复申请	5	0	0	0	0	0	5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41	0	0	0	0	0	41	
(七) 总计		102	0	0	0	0	0	10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1	2	0	0	0	0	0	2	0	0	0	2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度，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民生服务、回应关切、主动公开方面都有新特色新亮点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需要改进的地方，主要表现为：一是信息文字准确度还有待精确；二是部分栏目信息更新不够及时；三是热点回应检测能力有待提升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市公安局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改进：一是站好“政治岗”，把好“文字关”，严格审核审查，确保行文零瑕疵；二是用好“定时器”，做好“回头看”，建立信息更新巡查制度，确保信息零延迟；三是紧盯“百姓谈”，掌握“晴雨表”，全面了解群众急难愁盼事，确保回应零死角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，哈尔滨市公安局无涉及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